红炉府发〔2022〕70号

重庆市永川区红炉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红炉镇应对持续高温干旱应急处置

方案》的通知

镇安委会成员单位、各村（社区）、各企业：

现将《红炉镇应对持续高温干旱应急处置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重庆市永川区红炉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红炉镇应对持续高温干旱应急处置方案

进入8月以来，连晴高温极端天气造成多地发生火灾和干旱，导致农作物受灾、居民用水困难。时值盛夏酷暑，据气象部门预测，8月16日到23日，仍将持续晴热高温天气，大部地区日最高气温将逐渐升至 39～42℃，局地可达43℃以上；8月24日到25日，高温天气仍将持续，但极端高温较前期略有下降，大部地区日最高气温 35～39℃，局地 40℃以上，根据气象部门天气趋势分析，针对8月中旬到9月中旬的持续高温干旱灾害，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及时、有效防范和应对全镇持续发生的高温干旱灾害，有效防范化解高温干旱灾害风险，立足当前考虑长远，严防大面积停电、停水等工作，高效有序做好森林防火、抗旱救灾，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工作原则

1.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按照“先生活、后生产、再生态”的原则统筹做好高温天气抗旱救灾工作。

2.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

3.坚持实行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分部门分村（社区）负责，并实行抗旱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的原则。

4.坚持依法防控、公众参与、军民结合、专群结合、平战结合、协同应对的原则。

5.坚持节约用水、高效用水、服从统一调度的原则。

6.坚持尊重规律、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的原则，合理确定抗旱保障措施。

三、组织体系及职责

组 长：李天强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穆勇全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蒋 琼 党委副书记

汪 洋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杨 勇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周传丰 党委委员、政法委员、副镇长

童 苗 党委委员、宣传统战委员

张 菁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副镇长

成 员：党政办、应急办、经发办、民政和社会事务办、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平安建设办、财政办、综合行政执法办、农业服务中心、建设环保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文化服务中心、红炉派出所、红炉教管中心、红炉规资所、红炉市监所、红炉卫生院、红炉片区应急救援队、红石村、红庆村、万胜村、会龙桥村、龙井口村、周家院社区、四合厂社区、红欣社区、新店社区。

镇应对持续高温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持续高温天气应急处置的组织指挥协调工作，及时解决应急管理和处置紧急事项，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应对相关持续高温的应急工作。应对持续高温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农业服务中心，由镇党委副书记蒋琼兼任办公室主任，农业服务中心主任张波兼任副主任，负责与区级有关部门沟通联络，并组织开展持续高温期间灾情会商评估、灾害救助等工作，协调落实相关支持措施。

四、应急准备和处置

（一）应急准备

按照区应对持续高温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的灾害预警预报信息，结合我镇自然条件、人口和社会经济状况，对可能出现的灾情进行预评估，当可能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影响基本生活、需要提前采取应对措施时，视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准备措施：

1.及时向各村（社区）转发预警预报信息，提出应对持续高温准备工作要求。

2.加强应急值守，密切跟踪灾害风险变化和发展趋势，对持续高温可能造成的损失进行动态评估，及时调整相关措施。

3.做好救灾物资准备，如被服、饮用水、药品箱等，紧急情况下提前调拨，启动应急联动机制，做好救灾物资调运准备。

4.向镇应对持续高温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报告预警及高温灾害处置工作情况。

（二）应急处置

在持续高温天气的情况下，要及时组织、领导辖区内抗旱、防火等自然灾害处置工作，发生高温干旱和火灾事故时，应立即组织开展现场核查和先期处置等措施，并及时向区行业主管部门和区应急部门报告。当发生较大高温干旱灾害时，积极配合区应对持续高温天气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应对高温干旱相关处置工作。

五、应对措施

（一）严防森林火灾。严格执行永川区人民政府封山令，严禁一切野外用火。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执行森林防火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层层压实责任，切实履行管护责任，做好森林火灾扑救水源的应急准备；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拉挂横幅、发放宣传单、报纸公益广告、手机短信提示、村村通广播、小喇叭、巡护车辆等多种宣传途径在林区周边巡回播放森林防火音频，扩大宣传范围；各应急队伍要保持高度戒备状态，24小时待命，做到遇有火情立即出发，实现“打早、打小、打了”。

（二）全力抗旱保水。立足“保人畜饮水安全”目标，按照“先生活、后生产、再生态”的原则，要组织送水保人畜饮水，组织动员有劳动能力者到附近村或本村的合格水源取水，对老弱病残或养老院等特殊场所人群农业服务中心要安排送水；群众遇饮水困难时，动员有劳动能力的群众到合格水源自行取水，对无劳动能力者或养老院等特殊群体要实行送水；加强青少年儿童教育监管，严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发生。要高度关注舆情，加强正面宣传引导，确保社会稳定、人心安宁。

（三）严防大面积停电。经发办牵头，强化供应调度，保障生产生活，要围绕迎峰度夏，切实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倡导企业错避峰用电、广大居民节约用电，一旦发生大面积停电，要立即启动相应应急预案，全力守住电网安全和民生用电底线，全力抓好稳定供电、有序用电、节约用电。

（四）确保农业收成。农业服务中心要因地制宜推广覆盖保墒、耕作保墒、秸秆还田、生草栽培等农艺保墒节水技术，减轻高温伏旱对粮食、蔬菜、水果、茶叶等作物的影响。加强沟通协作，疏通维修灌溉管网，广开水源，加强灌溉机电设备的作业调度，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对墒情不足区域加大灌溉力度。要指导畜禽养殖场（户）做好防暑降温工作，确保畜牧业生产安全。进一步加强苗情、墒情、病虫情监测调查分析，做好高温干旱防御，协调解决水源、电力、机械等实际困难问题，确保圆满完成晚秋作物生产目标，实现大旱之年农民不减收。

（五）警惕旱涝急转。要紧盯高温期间局地强对流和强降雨天气，加强预警，及时“叫应”到位，严防旱涝急转引发山洪、泥石流、滑坡等次生灾害。规环办要认真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有安全隐患的危岩、房前屋后边坡等灾害体的排查整治，关注已有风险隐患变化情况，对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要立即纳入“四重”网格监测体系，落实监测巡查，并及时上报监测数据。高温天气，要注意久旱后的危岩崩塌等地灾安全，一旦发生灾险情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导开展应急处置，科学划定危险区，紧急撤离危险区群众，要防止群众撤离后擅自返回，最大程度减少灾害发生、降低灾害损失。

（六）强化应急准备。要充分认识持续晴热高温天气的危害性，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抓好高温抗旱各项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等制度，做好预案、队伍、物资、装备等各种应急救援准备，加强训练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科学有序、高效处置，合理安排医疗救治力量，加强防暑降温和急救药品储备。

六、灾情信息收集和上报

镇有关部门和各村（社区）要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持续高温造成的灾情信息收集、汇总、分析、上报和部门间共享工作。对干旱灾害，要在旱情初显、群众生产生活受到一定影响时，初报灾情；在旱情发展过程中，做好灾情续报工作，直至灾情解除，并及时做好核报工作。